

无锡市滨湖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锡滨安发〔2023〕17号



滨湖区防控地下燃气管线第三方破坏实施方案

为保障城市地下燃气管线安全，规范燃气管线保护范围内工程项目建设主体行为，增强事故防控与应急抢险能力，有效防范第三方破坏事故发生。现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无锡市城市地下管线管理办法条例》《江苏省燃气管理条例》等规定，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建立边界清晰、部门联动、政企联动、网格化监管的安全防控工作机制，形成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工作格局。

——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管控和消除各类影响地下燃气管线安全的风险、隐患，有效遏制第三方破坏地下燃气管线行为，切实提升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落实工程项目文明施工，规范建设施工开挖前管线交底程序，严禁在交底区域实施机械开挖，严格建设工程现场监理机制，建立燃气管道挖断追责机制。

二、监管对象

1. 建设工地
2. 老新村改造、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3. 工业园区、企（事）业单位内部道路开挖施工项目
4. 市政道路开挖项目
5. 水利工程、交通工程等其他工程涉及到的开挖项目
6. 其他小微施工项目

三、天然气管道备案交底流程和要求

（一）严格开工条件管理，查明地下管线分布。项目开工前或施工破路开挖前，建设单位应前往燃气管线权属单位（华润燃气）提交《无锡市城市地下燃气管线档案查询申请表》，并对照《无锡华润燃气管网监护管理流程》办理备案交底手续，或通过“管线查询”微信小程序，填写施工资料，查询施工区域燃气管线分布情况，做好前期物探，避免遗漏。（市政热线电话 962181）

（二）明确各方责任，强化现场交底。根据现场申报或微信小程序在线申报的资料情况，约定现场交底时间。期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燃气管线权属单位安排人员进行四方交底。现场交底时燃气管线权属单位负责提供和本工程相关的真实、准确、完整的燃气管线管位图，明确告知燃气管线的管径、管位、走向、预埋深度和施工保护要求，并办理交接手续，同时在工程施工图和施工现场中用显著标识标明地下燃气设施，同步明确现场燃气巡线员，会商、制定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完成交底

后四方须签订管线安全保护协议，并在制式文书上签字确认做好记录后方可组织后续施工。

（三）认真履行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现场监管。建设工程施工范围内有地下燃气管线等重要燃气设施的，建设主管部门应督促建设单位会同施工单位依据燃气管线权属单位提供的地下燃气管线资料，邀请燃气管线权属单位共同制定可靠的地下燃气管线保护措施，并与燃气管线权属单位签订燃气管线安全施工协议；燃气管线保护措施必须经建设单位驻工地代表、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共同签字认可，施工单位同时应编制专项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方案。在有燃气管线范围内施工时，燃气巡线员、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均应派人在现场，共同监督施工。监理单位、华润燃气巡线员不在施工现场不得实施道路开挖。

（四）提升安全意识，及时消除隐患。建设、交通、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要将交底材料、保护方案列入开工前首次检查内容，督促相关手续不全的项目尽快完善相关手续。施工中，行业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要严格监管，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第三方破坏防控主体责任。施工人员应严格遵守管线保护范围内严禁机械开挖的要求进行规范施工，如发现交底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合，应立即停止施工并通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燃气管线权属单位。燃气巡线员、监理单位发现施工单位未执行管线保护方案规定的，有权要求施工单位立即停

止施工、迅速整改，直至隐患消除，并上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涉及燃气管线开挖的工程，现场安全管理较差的施工单位，应对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规定对施工单位进行处罚。

（五）强化应急能力建设，提高应急反应水平。施工前建设单位应组织施工单位、燃气管线产权单位等项目应急能力进行演练及评估，在满足应急要求后方可组织开工。城市燃气管线及附属设施第三方破坏事故发生后，施工单位应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并按规定立即上报。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燃气管线产权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好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其中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应立即设置警戒，组织人员疏散、撤离，组织现场施工人员自救互救。华润燃气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组织抢修，采取积极有效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住建、城管、消防、应急等部门应迅速赶至现场，协同建设施工单位实施人员疏散和撤离，有序开展事故应急处置的各项工作，严防次生事故发生，确保第三方破坏事故发生后有序、有效、安全处置。

四、部门责任分工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对建设、施工单位开展燃气管线保护培训，加强文明施工教育。负责牵头建设工地、雨污分流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小微零星工程等项目落实燃气管线保护措施的宣传、交底、督促、监管、督查和施工进度信息报送。负责汇总全

区建设条线动土开挖施工项目进度并抄送燃气主管部门。负责对建设、施工单位未采取地下管线专项防护措施行为进行查处。负责对挖破燃气管道等造成后果的建设、施工单位实施信用惩戒。

区城管局负责指导并配合住建、交通、水利等部门对建设、施工单位开展燃气管线保护培训，加强文明施工教育。负责牵头城市道路改造施工项目燃气管线保护措施的监管、督查。负责对施工单位造成燃气管线破坏进行处罚。负责督促华润燃气压实燃气巡线员责任，及时发现、上报和处置影响燃气管线安全施工行为。

区交通运输局负责对公路建设、施工单位开展燃气管线保护培训，加强文明施工教育。负责牵头公路建设施工项目燃气管线保护措施的宣传、交底、督促、监管、督查和施工进度信息报送。督促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做好施工范围内的城市燃气管线的保护工作，对存在违法建设程序、违规作业等不良信用记录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要列入重点防控名单。

区水利局负责对水利工程建设、施工单位开展燃气管线保护培训，加强文明施工教育。负责牵头水利工程建设施工项目燃气管线保护措施的宣传、交底、督促、监管、督查和施工进度信息报送。督促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做好施工范围内的城市燃气管线的保护工作，对存在违法建设程序、违规作业等不良信用记录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要列入重点防控名单。

区行政审批局负责定期将建设施工立项，道路开挖审批信息

抄送燃气主管部门。

各镇、开发区、街道负责对辖区内建设、施工单位燃气管线保护培训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牵头工业园区、企（事）业单位内部道路开挖施工及小微零星工程等项目燃气管线保护措施监管、督查。负责发动社区、物业和网格员开展日常巡查，对辖区内的动土开挖作业行为进行监管，对未进行燃气管线交底和保护措施的施工项目及时上报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督促建设施工单位做好燃气管线备案交底、保护措施和现场监管，严防燃气管线破坏事件发生。负责燃气管线破坏应急处置工作，协调相关部门设置警戒、疏散人员，配合燃气管线修复。

华润燃气公司负责协助建设单位及时有效做好施工项目现场四方交底工作，并在施工图和现场准确标明燃气管线显著位置。负责配合住建、城管和交通等部门对建设、施工单位开展燃气管线保护培训，加强文明施工教育。负责制定有效巡线制度，落实巡线责任，配足燃气巡线员加强燃气设施沿线日常巡查，发现存在影响燃气设施安全隐患问题应迅速上报相关部门并采取保护措施。负责做好燃气管线被破坏后的应急处置和设施修复工作。

建设单位在建设项目开工前须办理燃气管线备案交底手续，提前做好物探，掌握建设项目范围内燃气管线分布情况。负责牵头做好施工项目燃气管线现场四方交底，督促施工单位制定并执行燃气管线保护方案，实施破土开挖期间安全专人现场监督施

工。发现施工单位野蛮施工，违规施工或接到相关部门问题抄送并核实无误的，督促施工单位停止施工，并整改隐患。

施工单位负责制定管线保护方案，对作业区内施工人员进行燃气设施保护方案专项交底。管线保护区域内严禁实施机械开挖，不得擅自更换作业区内操作人员和机械设备。华润燃气巡线员、监理单位不在现场严禁实施破土开挖施工作业。发生燃气管线挖断事件后，第一时间设置警戒，疏散周边人群，及时向华润燃气、住建、城管、消防、应急等部门报备情况，配合华润燃气实施燃气管线修复。

监理单位负责对施工单位燃气设施保护方案落实情况，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施工单位野蛮施工、违法在燃气保护区域内机械开挖以及在华润燃气巡线员不在现场违规施工等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施工单位拒绝整改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停止施工，并及时上报建设单位及行业主管部门。

五、相关要求

（一）建立信息抄告机制。区住建局、交通、水利、行政审批等部门应当分别将建设工地、雨污分流、老旧小区改造、公路新改建、水利工程建设、道路开挖等施工信息抄告至区城管局，各镇、开发区、街道应及时掌握工业园区、企（事）业单位内部道路施工和小微零星工程施工信息，并提前将信息抄告至区城管局，由区城管局统一汇总后通报华润燃气公司，督促华润燃气公

司落实燃气巡线员对施工现场情况进行监管。

（二）建立专题培训机制。区住建、交通、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应严格落实燃气管线保护培训，每年开展不少于4次专题培训，提升建设、施工单位燃气管线保护意识和现场管理水平。同时各行业主管部门需要督促建设、施工单位加强内部培训，确保现场实际施工技术人员牢记燃气管线保护要求，做到文明、规范施工。

（三）建立问题通报机制。华润燃气发现施工单位未实施燃气管线交底或施工现场未实施燃气管线保护的，第一时间将问题通报至建设施工单位和所在镇（开发区、街道），并抄送区城管局。由区城管局根据行业类别通报至所在镇（开发区、街道）和部门，按照责任分工由条线部门和所在镇（开发区、街道）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整改，消除隐患，对施工单位进行处罚。

（四）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发生第三方破坏燃气管线及附属设施事故的，区城管局要对挖断燃气管道的建设施工单位进行处罚，对野蛮施工严重破坏燃气设施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公安机关查处。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要对未采取地下管线专项防护措施的施工单位进行查处，按照建设行业信用管理相关规定，对挖断天然气管道的建设施工单位，实施信用惩戒。

联系人：区城管局 姜爱国；联系电话：81178420。

附件：1. 燃气管线查询小程序

2. 破土开挖建设施工项目申报表

3. 涉及燃气管道开挖流程图

无锡市滨湖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3年11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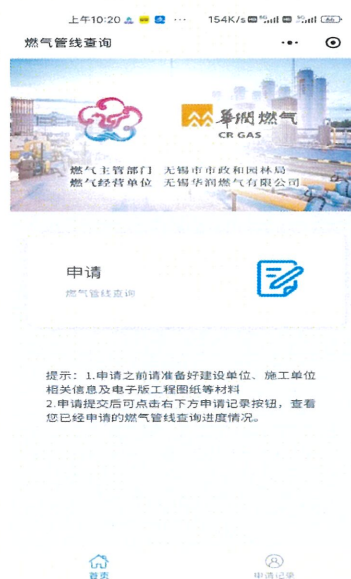


附件 1

燃气管线查询小程序

近年来，随着滨湖区城市建设的加快，各类施工项目的日益增多，地下燃气管线受到第三方施工破坏事故时有发生，已成为威胁管网安全运行的突出风险隐患。

为预防和尽可能避免城市地下管线第三方施工破坏事故发生，施工单位在施工前通过微信进入“燃气管线查询小程序”填写相关施工资料（施工图纸及燃气专项保护方案），并查询施工区域的地下管线情况，确定施工区域有无燃气管线。附近巡线人员在收到小程序通知后，会第一时间赶往现场向施工单位指明管线位置，做好管道保护的技术交底工作。



附件 2

破土开挖建设施工项目申报表

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地点	施工周期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盖章）：

涉及燃气管道开挖流程图

